

证券代码：300167

证券简称：迪威迅

公告编号：2018-132

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。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11月3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毕凯轩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。

监事会认为：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勤勉尽责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同意公司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《关于聘任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详见2018年12月4日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2月3日